課程替代一覽表(99 學年度至 106 學年度舊制入學者,課程替代方案一覽表)109/10/26

	本學程舊制開課名稱	學分	替代課程名稱	學分	原因	備註
	基本設計	必 4	平面設計基礎立體設計基礎	必2	課程更名	
	品牌與行銷	必 2	品牌形象計劃	必 2	課程更名	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
應於本學程重補修課程	文化創意產業導論	必 4	文化創意產業導論	必2	學年課程更為學期課程	1. 缺上學期修: 文化創意產業導論 2. 缺下學期修: 文化與社區觀光 3. 缺上下學期修: 文化創意產業導論 文化與社區觀光 1. 缺上學期修: 時尚工藝設計 2. 缺于學期修: 文化行銷
			文化與社區觀光	選 2		
	時尚工藝設計	必 4	時尚工藝設計	選2	學年課程 更為學期 課程	
			文化行銷	選2	必修課更為選修課	3. 缺上下學期修: 時尚工藝設計 文化行銷
	藝術導論	必 4	博物館與文創產業	選 2	學年課程更為學期	1. 缺上學期修: 博物館與文創產業 博物館與文創產業: 鏈結與加值 2. 缺下學期修: 藝術導論 3. 缺上下學期修: 博物館與文創產業: 博物館與文創產業: 鏈結與加值 藝術導論
			博物館與文創產業: 鏈結與加值	選2		
			藝術導論	必 2		
	環境行為與場所閱讀	必 2	植栽設計	選2	必修課更 為選修課	環境行為與場所閱讀於 108學年度停開

備註 1. 學生於外系(外校)補修上列必修課程,若該課程學分數大於本學程開設者則多於學分列入畢業學分計算。 備註 2. 上述表列課程未註明者,則另作特案處理。 備註 3. 從 107 學年度開始實施以上課程替代方案。

學程主任簽章:



